114 年 11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業務提要分析

114 年 11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各項案件總新收 326,325 件、總終結 339,882 件，分別較上月減少 2.7%、1.9%，總未結 519,112 件，較上月底減少 2.6%。謹分述如次：

一、司法院

（一）憲法法庭案件

114 年 11 月憲法法庭聲請案件 686 件，其中舊受 491 件，新收 195 件；終結 213 件，皆為裁定不受理；未結 473 件，其中 284 件已提裁判草案或審查報告。

（二）人民陳訴案件

114 年 11 月司法院受理人民陳訴案件 686 件，其中舊受 98 件，新收 588 件，受理單位以刑事廳 249 件最多，民事廳 131 件居次；終結 586 件，其中函覆 244 件、存查 277 件、移出 62 件（50 件交本院所屬單位、12 件交其他機關）、其他 3 件；未結 100 件。

（三）刑事補償法庭案件

114 年 11 月司法院刑事補償法庭受理案件 16 件，其中舊受 13 件，新收 3 件；終結 2 件，皆為維持原決定不予補償；未結 14 件。

（四）法官評鑑委員會案件

114 年 11 月法官評鑑委員會受理案件 89 件，其中舊受 70 件，新收 19 件；終結 36 件，未結 53 件，皆為評鑑事件。

二、最高法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4 年 11 月最高法院民事事件新收 323 件，較上月減 21.4%；終結 428 件，則增 1.2%；未結 910 件，較上月底減 10.3%。民事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75.3 日，較上月快 7.7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38.2 日，亦快 3.1 日。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24.7%，較上月增 8.0 個百分點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最高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851 件，較上月減 1.8%；終結 893 件，亦減 3.8%；未結 1,720 件，較上月底減 2.4%。刑事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57.0 日，較上月快 7.3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25.8 日，亦快 2.3 日。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7.1%，較上月增 1.5 個百分點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最高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4 件，其中舊受 2 件，新收 2 件；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1 件，為駁回上訴，其平均終結日數為 28.0 日；未結 3 件。

三、最高行政法院

114 年 11 月最高行政法院新收 197 件，較上月減 46.5%；終結 408 件，則增 69.3%；未結 1,556 件，較上月底減 11.9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147.3 日，較上月快 64.2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41.5 日，亦快 40.2 日。行政訴訟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4.4%，較上月減 4.9 個百分點。

四、懲戒法院

114 年 11 月懲戒法院新收 7 件，終結 12 件；未結 108 件，較上月底減 4.4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607.3 日，較上月快 77.4 日。懲戒法庭第一審懲戒案件終結人數 6 人，其中受懲戒 3 人（降級 1 人、罰款 2 人）、免議 3 人。

五、高等法院及分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民事事件新收 1,959 件（第一審 127 件、上訴 795 件、更審 34 件、再審 43 件、抗告 333 件、其他 627 件），較上月減 7.7%；終結 1,986 件，亦減 2.6%；未結 10,687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3%。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15.8 日，較上月快 7.8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38 件、上訴 772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263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77 件、99 件）、更審 40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16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3 件、9 件）、再審 62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58 件，更為判決 1 件）、抗告 339 件、其他 635 件。民事廢棄原判比率為 28.7%，較上月增 0.6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312.0 件、提上訴 117.0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1.0 件，上訴率 37.2%，較上月減 3.7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10,687 件，其中上訴事件 8,284 件占 77.5%最多，更審事件 760 件占 7.1%居次，第一審事件 700 件占 6.6%再次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刑事案件新收 4,199 件（上訴 2,151 件、更審 41 件、抗告 649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303 件、其他 1,055 件），較上月減 8.6%；終結 4,250 件，亦減 7.7%；未結 10,462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5%。

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87.1 日，較上月緩 6.9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上訴 2,215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1,180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617 件、219 件）、更審 42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8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32 件、1 件）、抗告 688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295 件、其他 1,010 件。刑事撤銷原判比率為 36.9%，較上月增 1.7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,513.5 件、提上訴 524.0 件、撤回上訴 3.0 件，上訴率 34.4%，較上月增 4.9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10,462 件，其中上訴案件 8,397 件占 80.3%最多，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727 件占 6.9%居次，更審案件 288 件占 2.8%再次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182 件，其中舊受 166 件，新收 16 件，未結 174 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 8 件，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416.0 日。

第二審重大刑事案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5 件，其中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4 件最多，殺人既遂罪 1 件居次；終結被告 14 人，其中科處逾 10 年有期徒刑 1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6 人，無罪 6 人，其他 1 人。

（四）軍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軍事案件新收 8 件，其中第一審、第二審各 3 件、其他 2 件。終結 3 件，其中第一審 1 件、第二審 2 件（普通刑法 2 件）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93.0 日。未結 21 件，其中以第二審 11 件占 52.4%最多。

六、高等行政法院

（一）高等行政訴訟庭事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行政法院高等行政訴訟庭新收 454 件（第一審 216 件、上訴 113 件、再審 46 件、抗告 20 件、移付調解 3 件、其他 56 件），較上月減 1.9%；終結 462 件，則增 4.1%；未結 3,165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3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31.3 日，較上月快 30.8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179.7 日，亦快 31.9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218 件（其中勝訴 9 件、敗訴 99 件、勝敗互見 6 件）、上訴 101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87 件、廢棄原判 14 件）、再審 45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41 件、移送管轄 4 件）、抗告 21 件、移付調解 1 件、其他 76 件。第一審終結事件依性質類別分，以土地及考銓 21 件最多，稅捐 14 件居次，教育 13 件再次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114.5 件、提上訴 47.0 件，上訴率 41.0%，較上月減 27.0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3,165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2,321 件占 73.3%、上訴事件 490 件占 15.5%、再審事件 237 件占 7.5%、抗告事件 42 件占 1.3%、移付調解 13 件、其他 62 件。

（二）地方行政訴訟庭事件

114 年 11 月高等行政法院地方行政訴訟庭新收 2,472 件（第一審 742 件、再審 5 件、強制執行 81 件、收容聲請事件 1,615 件、移付調解 1 件、其他 28 件），較上月減 13.2%；終結 2,362 件，亦減 17.6%；未結 5,645 件，較上月底增 2.0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195.5 日，較上月緩 9.5 日，自分案日起算者 117.7 日，亦緩 6.5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667 件（其中勝訴 44 件、敗訴 364 件、勝敗互見 10 件）、再審 5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4 件、移送管轄 1 件）、強制執行 120 件、收容聲請 1,543 件、移付調解 2 件、其他 25 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419.0 件、提上訴 107.0 件，上訴率 25.5%，較上月增 1.4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5,645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5,195 件占 92.0%、再審事件 35 件占 0.6%、強制執行 253 件占 4.5%、收容聲請 127 件占 2.2%、其他 35 件。

七、地方法院

（一）民事訴訟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訴訟事件新收 16,253 件（第一審 14,863 件、第二審 578 件、再審 83 件、抗告 729 件），較上月減 3.9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事件中，通常訴訟事件 5,600 件，簡易訴訟事件 4,798 件，小額訴訟事件 4,465 件，分較上月減 3.0%、3.6%、6.9%；終結 16,261 件，亦減 4.6%；未結 74,392 件，較上月底減 8 件。民事訴訟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29.7 日，較上月緩 3.9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4,835 件（判決 9,293 件、和解 902 件、調解成立 478 件、撤回 2,378 件）、第二審 580 件（駁回上訴 307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31 件、56 件）、再審 68 件（駁回再審 62 件，更為判決 2 件）、抗告 778 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8,876.5 件、提上訴 1,056.0 件、撤回上訴 118.0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28.5 件，上訴率 10.3%，較上月增 0.3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74,392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67,424 件占 90.6%（通常訴訟 51.1%、簡易訴訟 25.7%、小額訴訟 13.8%）、第二審事件 4,653 件占 6.3%、再審事件 331 件占 0.4%、抗告事件 1,980 件占 2.7%、第三人撤銷訴訟事件 4 件。

（二）民事非訟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非訟事件新收 81,956 件（督促程序 24,501 件、本票裁定 9,648 件、公示催告 799 件、拍賣事件 608 件、調解 19,351 件、其他 27,049 件），較上月增 1.3%；終結 80,906 件，則減 4.3%；未結 68,389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6%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61,438 件，占本月民事非訟終結件數之 75.9%。

（三）民事執行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執行事件新收 161,762 件（強制執行 150,337 件、保全 1,084 件、其他 10,341 件），較上月減 3.7%；終結 177,267 件，則增 0.3%；未結 214,996 件，較上月底減 6.7%。民事執行事件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48.7 日，較上月快 1.2 日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176,920 件，占本月民事執行終結件數之 99.8%。

（四）消債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消債事件新收 3,523 件（前置協商認可事件 911 件、聲請更生事件 577 件、聲請清算事件 240 件、更生執行事件 367 件、清算執行事件 167 件），與上月持平；終結 3,553 件，則減 8.8%；未結 11,655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3%。

（五）家事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新收 14,893 件（第一審 808 件、第二審 5 件、再審 10 件、抗告 384 件、調解程序 2,420 件、暫時處分 165 件、家事非訟 7,454 件、保護令聲請事件 2,800 件、履行勸告事件 1 件、保全程序 37 件、公示催告 112 件、其他 697 件），較上月減 1.9%；終結 14,424 件，亦減 5.0%；未結 32,753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5%。

（六）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46,485 件（第一審 22,744 件、第二審 872 件、再審 1 件、抗告 15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,993 件、其他 16,860 件），較上月減 3.0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案件中，通常訴訟案件 12,159 件，較上月增 6.3%，簡易訴訟案件 10,585 件，則減 0.8%；終結 45,219 件，亦減 3.1%；未結 125,412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0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10.4 日，較上月緩 2.1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第一審 21,330 件、第二審 831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433 件，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為 181 件、25 件）、再審 1 件、抗告 14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,813 件、其他 17,230 件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7,524.5 件、提上訴 2,167.5 件、撤回上訴 453.0 件，上訴率 9.8%，較上月減 1.2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125,412 件，其中第一審案件 78,128 件占 62.3%（通常訴訟 49.3%、簡易訴訟 13.0%）、第二審案件 3,821 件占 3.0%、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21,430 件占 17.1%、其他案件 21,996 件占 17.5%、再審 5 件、抗告 32 件。

（七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736 件，其中舊受 683 件，新收 53 件，未結 684 件。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47 件，其中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7 件最多，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11 件居次，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9 件再次。終結被告 111 人，其中科處無期徒刑 2 人，逾 10 年有期徒刑 11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79 人，罰金 3 人，無罪 10 人，不受理 3 人，通緝 3 人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329.9 日。

（八）國民法官案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案件新收 53 件，其中第一審 14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15 件、強制處分 12 件、暫行安置 1 件、其他 11 件；終結 39 件，其中第一審 8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 件、強制處分 12 件、其他 14 件；未結 399 件，其中第一審 162 件、再審 1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65 件、強制處分 154 件、暫行安置 2 件、其他 15 件。

（九）軍事案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軍事案件新收 34 件，其中第一審 29 件（通常 14 件、簡易 15 件），第二審 1 件，附帶民事訴訟 4 件。終結 37 件，其中第一審 30 件（陸海空軍刑法 10 件、普通刑法 12 件、特別刑法 4 件、改變訴訟程序 4 件）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11.6 日。未結 118 件，以第一審 96 件占 81.4%最多。

（十）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聲請通訊監察案件 629 件，舊受 406 件、新收 223 件。終結 262 件，其中核准 218 件、部分准駁 3 件、駁回 41 件；共核准 419 線、駁回 77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以 0.5 件列計）為 83.8%、線路核准比率為 84.5%，較上月各增 2.3、2.6 個百分點。96 年 12 月至 114 年 11 月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共核發通知書 145,352 件，截至 114 年 11 月底暫不通知 1,595 件，通知比率為 98.9%。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、司法警察官聲請通信調取案件 547 件，舊受 267 件、新收 280 件。終結 267 件，其中核准 231 件、部分准駁 13 件、駁回 23 件；門號數核准 471 線、駁回 62 線，其他通信線路核准 183 線、駁回 31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列計 0.5 件）為 89.0%，門號數及其他通信線路核准比率各為 88.4%及 85.5%。

（十一）少年事件

114 年 11 月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受理 13,335 件，其中新收 4,491 件，分為少年移送前程序事件 150 件、少年刑事案件 120 件、少年兒童保護事件 4,211 件（調查事件 1,810 件，審理事件 906 件，執行事件 1,023 件，其他 472 件）、其他 10 件，較上月減 5.4%。終結 4,498 件，亦減 5.3%；未結 8,837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1%。

八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

114 年 11 月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受理 858 件，其中新收 102 件（民事 69 件、刑事 22 件、行政訴訟 11 件），較上月減 12.1%；終結 94 件（民事 63 件、刑事 17 件、行政訴訟 14 件），亦減 22.3%；未結 764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1%。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民事 280.6 日、刑事 387.8 日，分較上月緩 10.7 日、33.0 日，行政訴訟自收案、分案起算者，分別為 200.1 日、117.5 日，較上月緩 29.5 日、27.1 日。

民事第一審訴訟事件終結 16 件，其中專利權、商標權各 5 件、著作權 4 件、公平交易法 2 件。民事第二審訴訟事件終結 6 件，其中專利權 4 件、營業秘密法、植物品種及種苗法各 1 件。刑事第一審訴訟案件終結 2 件，皆為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；終結 3 名被告中，其中科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 1 人，無罪 2 人。刑事第二審訴訟案件終結 4 件，其中違反商標法 2 件、違反著作權法 1 件、其他 1 件；終結 14 名被告中，科刑 3 人，其中科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 2 人、罰金 1 人，無罪、撤回各 1 人，其他 9 人。行政訴訟第一審訴訟事件共終結 14 件，其中專利 11 件、商標 3 件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764 件，其中民事第一審事件 315 件占 41.2%、第二審事件 128 件占 16.8%、刑事案件 250 件占 32.7%、行政訴訟事件 71 件占 9.3%。